

三人行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三人行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或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三人行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二）本次会议已于 2020 年 7 月 27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通知。

（三）本次会议于 2020 年 8 月 6 日上午 11:00 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

（四）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实际出席监事 3 人。

（五）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代秀菊女士主持。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审议表决，一致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同意《三人行：2020 年半年度报告》及《三人行：2020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公司的财务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 审议通过《关于 2020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同意《三人行：2020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司 2020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以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的相关规定，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违规的情形。《2020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内容是真实、准确、完整的，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三人行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0 年 8 月 6 日